证券代码:603009 证券简称:北特科技 公告编号:2019-047

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达1%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靳坤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37,055,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18%

● 靳坤先生于2019年7月16日共减持公司3,809,8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06%。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靳坤	5%以上第一大股东	140,865,400	39.24%	IPO前取得:140,865,40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靳坤	140,865,400	39.24%	靳坤、靳晓堂为父子关系
	靳晓堂	27,748,755	7.73%	靳坤、靳晓堂为父子关系
	合计	168,614,155	46.97%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达到公司股份总数1%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靳坤	3,809,800	1.06%	2019/7/16 ~ 2019/7/16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6.48-6.52	24,796,498	137,055,600	38.18%

(一)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二)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三)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四)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靳坤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具体情形决定是否继续实施本次减持股份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三)其他风险

无

特此公告。

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18日

证券代码:603009 证券简称:北特科技 公告编号:2019-048

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截至2019年7月17日,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特科技"或"公司")及子公司今年累计收到各类政府补助1,810.35万元,其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565.35万元,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245.00万元。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经公司相关部门确认,公司及子公司2019年3月21日至7月17日期间,累计收到政府各类补助1,810.35万元。现将公司及子公司2019年3月21日至7月17日期间收到的政府补助(100万元以上明细单列)公告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内容	获得时间	补助金额	会计科目	收款单位	文件依据
1	菊园新区扶持基金	2019.03.21	300.00	营业外收入	上海光裕汽车空调压缩机有限公司	菊园新区扶持基金
2	2018年度华亭经济城退税款	2019.3.28	169.00	其他收益	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按照18年税收缴纳情况约定,返税补贴
3	2019年第二批产业转型升级发展(技术改造)	2019.3.29	1,245.00	递延收益	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精度汽车转向器和减振器零部件产业化项目》专项项目资金补助
4	其他与收益相关的补助		96.35	营业外收入等		
合计			1,810.35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以上各项补助已陆续到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与收益相关的(565.35万元)计入当期损益;与资产相关的(1,245.00万元)自长期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长期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本次公告的政府补助会对公司2019年度利润产生一定影响,具体的会计处理仍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603 证券简称:博天环境 公告编号:临2019-080

债券代码:136749 债券简称:G16博天

债券代码:150049 债券简称:17博天01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东北京京都汇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都汇能")持有本公司12,549,085股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13%。

京都汇能自2010年12月持有本公司股份,该股份自2017年2月17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于2018年2月22日起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京都汇能计划自2019年7月23日至2019年10月20日内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8,031,4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北京京都汇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以下股东	12,549,085	3.13%	IPO前取得:12,549,085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京都汇能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北京京都汇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7,599,916	1.8926%	2018/3/16~2018/9/18	14.16-31.71	2018/2/23
北京京都汇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4,000,000	1%	2019/3/7~2019/6/4	19.91-21.45	2019/3/2

注:博天环境于2018年8月14日完成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公司总股本由400,010,000股变为401,570,000股,以上持股比例均按此计算。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北京京都汇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不超过:8,031,400股	不超过:2%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4,015,70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8,031,400股	2019/7/23~2019/10/20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注:以上不超过指小于等于。

京都汇能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时间区间自2019年7月23日至2019年10月20日。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京都汇能减持股份时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90个自然日内进行,且在连续任意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90个自然日内进行,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如兼用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则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减持价格根据市场情况确定。(若减持期间公司有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 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京都汇能所作承诺:

(1)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在所持公司之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在不违反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将根据自身投资决策安排及公司股价情况,减持其所持公司的股票。具体减持计划为:自所持公司之股份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24个月内,减持额度将不超过届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100%;本公司在此期间的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3)若减持公司股份,将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减持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协议转让、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或其他方式依法进行。

京都汇能依据上述承诺,依法就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履行预披露义务。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系京都汇能根据自身资金需求及自身资金规划自主决定的正常减持行为,但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京都汇能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采取何种减持方式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为明确起见,减持期间,如京都汇能仅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则减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如仅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则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如兼用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则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说明

1. 京都汇能自2010年12月通过增资成为本公司股东,此后的8年多时间里一直持有本公司股票,长期坚定地支持本公司的发展。

2. 京都汇能承诺: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其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以及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的承诺。

3.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特此公告。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18日

证券代码:603669 证券简称:灵康药业 公告编号:2019-045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收回及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4月25日,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灵康药业"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和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6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自董事会决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0)。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收回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灵康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灵康")与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信托")签订了相关协议,购买中国民生信托.至信333号干散货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10,000万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9-003)。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到期,公司按期收回本金和收益,协议履行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实施单位	认购金额(万元)	到期日	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获得收益(万元)
中国民生信托.至信333号干散货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海南灵康	10,000.00	2019年7月16日	10,000.00	372.06

二、本次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灵康与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信托")订了相关协议,并办理完成相关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信托计划名称:中国民生信托.至信333号干散货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信托计划目的:委托人基于对受托人的信任,认购(申购)信托单位并加入信托计划,由受托人按照委托人的意愿,以受托人自己的名义,根据信托文件的规定集合运用信托资金。信托计划募集资金扣除前端费用后,主要用于设立平台公司并向平台公司提供资金,并通过平台公司直接或间接的实现境内外投资干散货船舶的目的。

3、信托计划的规模:本信托计划项下信托单位总份额预计不超过16.80亿份,受托人有权调整信托计划规模,届时以受托人在其网站公告为准。

4、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10,000万元

5、起始日:2019年7月16日

6、到期日:2020年1月16日

7、资金来源:投资人自有资金

8、预期年化收益率:7.4%

9、风险提示:本信托计划可能面临各种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信托计划存在的政策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船舶行业风险、境外投资风险、本金损失风险、投资保障基金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风险、延期风险、提前终止风险、投资风险、税收风险及其他风险等各项风险因素。

10、关联关系:海南灵康与民生信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具有合法经营资格、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且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风险可控。

2、公司财务部门与相关银行、券商、信托等保持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会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监事会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

五、公告日前十二月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过去十二月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累计金额为人民币82,200万元(包含到期赎回滚动使用资金);已到期且赎回52,600万元;仍持有29,600万元理财产品未到期(含本次交易)。

特此公告。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7月18日

证券代码:603989 证券简称:宝丰能源 公告编号:2019-020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半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2019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9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651,958.42	594,192.14	9.72
营业利润	218,294.48	175,534.60	24.36
利润总额	219,065.02	158,682.42	38.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8,963.73	136,744.01	38.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0,252.18	152,752.77	18.00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8	0.21	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84%	11.96%	-1.00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631,449.56	2,682,915.43	35.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357,077.74	1,368,258.09	72.27
股本	733,336.00	660,000.00	11.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21	2.07	55.07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上述数据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制。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内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均较上年同期增长30%以上。主要原因:一是公司主要产品聚乙烯、聚丙烯、焦炭的产量与上年同期相比均有较大幅度增长;二是外购原料煤的平均价格与上年同期相比有所下降;三是本报告期收回以前年度已经计提坏账准备的第三方款项以及本报告期捐赠支出较上年同期相比有较大幅度减少等综合影响。

(二)公司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均比期初增长30%以上,主要原因:一是2019年5月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80亿元;二是本报告期实现净利润金额较大。

三、风险提示

上述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为公司初步核算数据。

四、上网公告附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18日

证券代码:002911 证券简称:佛燃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9

佛山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半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9年半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佛山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9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005,908,190.14	2,380,697,830.26	26.26%
营业利润	363,963,018.70	391,377,350.57	-7.00%
利润总额	364,974,928.20	394,894,046.88	-7.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5,670,576.66	238,901,172.67	-5.54%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1	0.43	-4.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2%	9.73%	减少1.11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5,947,227,712.21	5,479,632,702.57	8.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573,598,991.06	2,586,314,279.31	-0.49%
股本	556,000,000.00	556,0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63	4.65	-0.43%

注:上述数据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天然气供应量10.38亿立方米,同比增长21.40%,其中,天然气销量为9.65亿立方米,同比增长21.54%;代管输量为0.73亿立方米,同比增长19.67%。营业收入为300,590.82万元,同比增长26.26%。营业利润36,396.30万元,同比减少7.00%。利润总额36,497.49万元,同比减少7.5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567.06万元,同比减少5.54%。主要是由于气源采购单位成本同比上升,同时价格联动传导延后,导致公司天然气销售毛利同比减少,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同比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257,359.90万元,较本报告期初减少0.4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4.63元,较本报告期初减少0.43%。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在本次业绩快报披露前未对2019年半年度业绩进行过预计披露。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业绩快报的内部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佛山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18日

证券代码:600293 证券简称:三峡新材 公告编号:临2019-035号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19 年7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交易所网站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就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07-22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7月22日11 点00分

召开地点:当阳市国中安大厦三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7月22日

至2019年7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恒波公司2018年度盈利预测的实现情况以及业绩承诺方应实施的补偿预案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该议案已经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2019年7月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临2019—031号、临2019—032号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93	三峡新材	2019/7/15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如委托代理人出席子,代理人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有法定代表人资格有效证明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手续。

3、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在会议召开前2天进行登记。

4、现场登记时间:2019年7月19日(上午9:30—12:00,下午14:30—18:00)。

5、现场会议地点:当阳市国中安大厦三楼会议室。

六、

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自理;

(2)公司地址:湖北省当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邮编:444105

联系电话:0717—3280108 联系人:杨晓凭

传 真:0717—3285258 傅斯龙

特此公告。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1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7月22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恒波公司2018年度盈利预测的实现情况以及业绩承诺方应实施的补偿预案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612 证券简称:索通发展 公告编号:2019-040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嘉峪关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公司为嘉峪关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实际为嘉峪关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44,030.81万元(不含本次)。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保证人")于2019年7月17日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兰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嘉峪关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峪关炭材料")在华夏银行兰州分行办理的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19年度对外担保额度及相关授权的议案》,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将根据各银行授信要求,为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内的融资提供相应的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63亿元(包括已发生但尚未到期的借款担保余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3月2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担保额度及相关授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7)。

本次担保属于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并在有效期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嘉峪关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

2、住所:甘肃省嘉峪关市嘉北工业园区

3、法定代表人:荆升阳

4、经营范围:预焙阳极生产、批发零售及技术服务;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五金交电、文化用品、体育用品、针纺织品、皮革制品、服装鞋帽、(以下项目不含国家限制项目)化工产品、金属材料、工矿产品、机电产品的批发零售;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

5、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116,646.51	136,329.31
流动负债总额	39,707.98	61,445.96
负债总额	48,891.47	68,000.53
资产净额	67,755.05	68,328.78
项目	2018年度	2019年1-3月
营业收入	130,936.15	30,739.38
净利润	17,417.26	573.73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金额:5,000万元人民币。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为两年,起算日按如下方式确定:

1、任何一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早于或同于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时,保证人对该笔债务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起算日为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

2、任何一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晚于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时,保证人对该笔债务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起算日为该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

前款所述"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包括主合同债务人分期清偿债务的情况下,每一笔债务到期之日;还包括依主合同约定,债权人宣布债务提前到期之日。

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保函、提货担保,则垫款之日视为该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

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及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以及其他所有主合同债务人的应付费用。上述范围中除本金外的所有费用,计入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范围,但不计入本合同项下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额。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公司与子公司之间进行的担保。截至2019年7月17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担保总额指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为人民币630,000万元,占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258.17%;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480,000万元,占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96.70%。

截至目前,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18日

证券代码:600667 证券简称:太极实业 公告编号:临2019-040

债券代码:122347 债券简称:13 太极 02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7月17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无锡市梁溪区兴源北路401号北创科技大厦26楼太极实业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29,528,21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5.6457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赵振元先生因公请假,本次会议由副董事长孙鸿伟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6人,董事长赵振元先生、董事华婉蓉女士、董事徐刚先生、董事吴海博先生、独立董事蒋守雷先生因公请假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4人,监事曹杰先生因公请假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李佳颐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子公司十一科技与海辰半导体签订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29,528,119	99.9999	100	0.0001	0	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子公司十一科技与海辰半导体签订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99,528,119	99.9999	100	0.0001	0	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的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所有议案经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长平 陈茜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太极实业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7月18日

证券代码:600667 证券简称:太极实业 公告编号:临2019-041

债券代码:122347 债券简称:13 太极 02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十一科技与海辰半导体签订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况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太极实业")于2019年7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指定媒体")上披露了公司控股子公司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十一科技")拟和海辰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海辰半导体")就海辰半导体发包的8英寸非存储晶圆厂房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签订《补充协议》("本协议")的事宜,本协议的签订构成关联交易。详见公司2019年7月2日在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关于子公司十一科技与海辰半导体签订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35)。

二、关联交易进展情况

近日,本协议的签订事宜经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十一科技与海辰半导体完成了本协议的签署,本协议正式生效。

特此公告。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18日

证券代码:002778 证券简称:高科石化 公告编号:2019-035

江苏高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江苏高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宜兴市人民政府关于《关于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意见》的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如下:

| 收款单位 | 发放主体 | 获得补助的项目或原因 | 补助金额(万元) | 补助依据 | 补助类型 | 计入会计科目 |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 是否与日常经营活